222400141868

监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[illegible]

项目名称：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下半年废气监测（胶浆房）

委托单位：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：委托监测

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；

4. 复制本报告需本公司批准，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，不则无效；

5. 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；

6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请；

7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使用，违者必究。

贵州博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地　址：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高跨路 555 号

客服专线：4008-524-555

电　话：0851-85605511

邮　编：550014

委托单位：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承担单位：贵州博联检验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孙剑

报告编写人：

参加人员：张明、罗靖、冯毓生、李愿

报告审核人：张晓雷

报告签发人：

报告签发日期：2022年11月09日

3.监测布点、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1
4.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1
5.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
5.1 生产工况 3
5.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 3
6.监测结果 3
附图：监测基本情况照片 4

1.监测任务

受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，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位于修文县扎佐镇）的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委托监测，根据监测结果，编制本监测报告。

2.监测依据

2.1.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；

2.2.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臭气浓度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（GB/T 14675-1993）；

2.3.《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05-2017）。

3.监测布点、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

废气监测布点、监测时间及频次、监测项目见表3-1所示。

表3-1 废气监测布点、监测时间及频次、监测项目

监测布点	监测项目	监测时间及频次
厂界上风向设1个参照点，下风向设3个监测点	臭气浓度	2022年10月25日，4次/天，监测1天
厂区内污水处理站排气筒	臭气浓度	2022年10月25日，3次/天，监测1天

4.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监测分析方法见表4-1，主要使用仪器见表4-2。

1	气相色谱仪	GC9790II 型	ZC-0403-0020
2	气相色谱仪	Agilent7890A 型	ZC-0403-0057
3	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 型	ZC-0401-0024
4	真空箱气袋采样器	/	ZC-0401-0247
5	智能综合采样器	ADS-2062E-2G 型	ZC-0401-0292

5.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本次监测过程按照《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》及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《质量手册》、《程序文件》中有关规定执行、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，技术

所涉及有要求的仪器设备，经检定/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，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二级审核制度。

表6-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监测日期	2022年10月25日		监测点位	“胶液生产线废气”排放筒		监测
对二甲苯（mg/m³）	ND	ND	ND	/	ND	/
间二甲苯（mg/m³）	ND	ND	ND	/	ND	/
邻二甲苯（mg/m³）	ND	ND	ND	/	ND	/
二甲苯*（mg/m³）	ND	ND	ND	/	ND	/
臭气浓度（无量纲）	309	309	309	229	309	/
备注	1.“①”表示二甲苯结果为对二甲苯、间二甲苯、邻二甲苯的结果加和； 2.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的以“ND”表示。					



废气监测

报告完

度）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1993），表2标准	臭气浓度	2000（无量纲）（H15m）	厂界臭气浓度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1993），表2标准限值。
备注	监测结论所引用的监测数据见编号为HR6022220000393报告中表6-1所示。。			